

世界经典 探案故事



Shi Jie Jing Dian
Tan an gu shi

集

[英] 威尔基·柯林斯基著
[日] 松木清张著

徐清扬 > 编译
梦 梦 > 编译

月亮宝石 点与线



所有的开始与结局总是异乎寻常……

勇气+神奇+惊险+离奇即将与酷爱冒险的人一起挑战你的智慧和胆识

中国社会出版社

世界经济史 探案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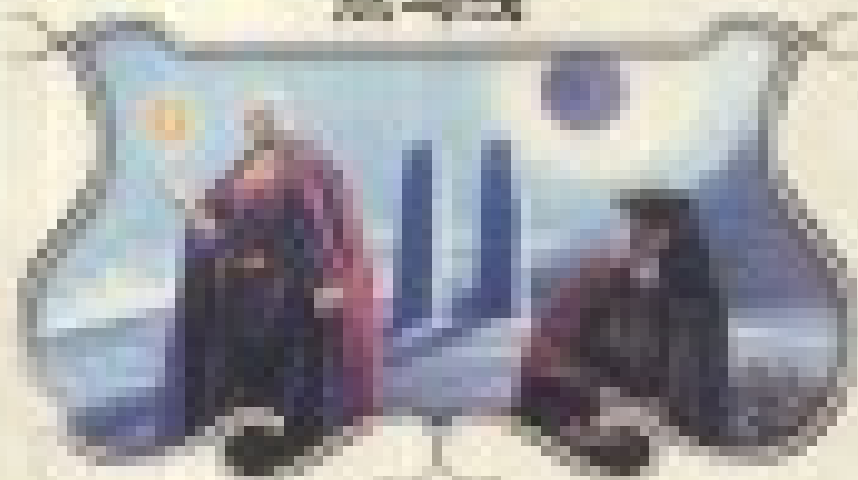
World Economic History
Tuan'an gù shi

集

卷一

月亮宝石
虎与钱

1900年
1月1日



世界名著丛书
1900年1月1日出版

1900年1月1日

探案故事·集

月亮宝石

中国出版社

改编 徐清扬

原著 威尔基·柯林斯基 [英]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月亮宝石/(英)柯林斯基著;徐清扬编写. 点与线/(日)松木清张著;梦梦编写. -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2003.2 修订
(探案故事丛书)

ISBN 7-80146-085-5

I.月… II.①柯…②徐… I.点… II.①松…②梦…
III.故事-中国-当代 IV.I24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19752 号

丛 书 名:探案故事丛书
书 名:月亮宝石·点与线

编 者:徐清扬 梦 梦 编写
责任编辑:李威海

出版发行: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100032
通联方法: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电话:66051698 电传:66051713

欢迎读者拨打免费热线 8008108114 或登录 www.bj114.com.cn 查询相关信息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北京英杰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52.5

字 数:1022 千字

版 次:2004 年 11 月第二版

印 次:2004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7-80146-085-5/I·5

定 价:115.00 元(全五册)

(凡中国社会版图书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内 容 简 介

月亮宝石原产印度，是一颗闪闪发光、硕大无比的黄色钻石。

1799年英国侵略印度圣地塞林加帕坦，官兵们到处烧杀抢掠，无恶不作，一名叫亨卡什的英国军官从宫中抢走了这颗举世闻名的月亮宝石。印度人不甘心国宝流落异邦，就追踪到英国，想伺机夺回宝石。

作贼心虚的亨卡什怀恨其妹范林达夫人，临终时，将这块宝石作为生日礼物，送给他的外甥女雷茜尔。可就在雷茜尔接到宝石的当天晚上，宝石竟不翼而飞。雷茜尔一家顿时被弄得乌烟瘴气，不得安宁。最后几经周折，终于查出了真正的盗宝贼，可月亮宝石却下落不明。

原来百折不挠的印度人，历尽艰辛，终于带着月亮宝石回到了印度圣地。



目 录

月 亮 宝 石

月亮宝石的由来	(1)
宝石失窃——裘丽亚·范林达夫人的总管 迦百里尔·贝特里奇叙述 (1848 年)	(5)
伦敦的绑架案——故约翰·范林达爵爷表侄女 克莱克小姐撰稿	(71)
寻找第三次机会——马休·布罗夫律师撰稿	(94)
盗宝贼原来是我——弗兰克林·布莱克撰稿	(103)
再盗宝石——摘自埃兹拉·吉宁士日记	(128)
“黑水手”之死——弗兰克林先生续叙	(133)
真相大白——克夫探长撰稿	(138)
回归故里——莫士威特先生的报告 (1850 年)	(141)

探案故事

1

点 与 线

目击者	(145)
殉情自杀	(153)
独自调查	(168)

月亮宝石的由来

我现在是在印度写下这封信的，主要是写给我的英国亲戚们看。希望族里的人能让我解释一下，为什么我不能听从你们的宝贵意见，始终不和我的表兄约翰·亨卡什握手言好。下面我就把我们之间产生矛盾的前前后后写出来。

那还要从 1799 年 5 月 4 日，贝尔德将军率领我们对塞林加帕坦展开猛烈进攻那会儿说起。

当时，在我们兵营中流传着许多关于塞林加帕坦宫殿里那些金银财宝的故事。其中有则是关于一颗印度最有名的黄钻石的故事。

传说几百年前，有一尊四只手的印度神像——月亮神，在它的前额上，镶嵌着一颗硕大的宝石。因为这颗宝石的颜色很像月亮的颜色，并且它的光彩能随着月缺月圆而忽暗忽明，所以人们给它起了个“月亮宝石”的名字。

这颗黄钻石从公元 11 世纪就开始历经魔劫。那时，伽色尼的马穆德占领了印度的松纳特。在这座古城中，有一座历史悠久的古庙，它不仅是印度教徒的朝拜圣地，也是东方的闻名古迹。那尊额前镶嵌月亮宝石的月亮神就在这座庙中。

征服者们占领了月亮神所在的古庙，抢走了庙里所有的宝藏。只有这尊前额镶嵌宝石的神像，在三个婆罗门的保护

下，连夜被搬运到了印度的第二个圣城——贝拿勒斯，才幸免于难。

在贝拿勒斯，月亮神被供奉在一座四壁镶满奇珍异宝的大殿中，那座大殿的屋顶是由成排的金柱所支撑着。

月亮神的新神龛落成的当天晚上，一位神就给这三位婆罗门托了个梦。这位神嘱咐三位婆罗门，必须从那时起，日夜轮守着月亮宝石，直到世界末日。并且这位神还预言，如果有人拿走了月亮宝石，必定会遭来灾祸。这句预言被用金子录在神龛上。

时间又过去了几个世纪，那三个婆罗门的后代世代相传地日夜守着月亮宝石。到了18世纪初，莫卧尔大帝奥郎则布再度捣毁所有的婆罗门教圣地。这尊月亮神的神龛也给捣毁了，月亮宝石则落在奥郎则布军队中一个高级官员的手里。

看宝的三位僧侣不能明刀明枪地夺回这块失去的宝贝，就只好乔装改扮，暗中追踪、看守着这块月亮宝石。就这样，月亮宝石带着诅咒的预言，从一个穆斯林的手中，传到另一个穆斯林的手中。这三个僧侣的后代也一直暗中看守着它，指望有一天，这块宝石会重新回到他们的手中。

到了18世纪末，这块钻石成了塞林加帕坦苏丹替浦的财产，他把它镶在一把匕首的柄上，作为装饰。这时，三位僧侣为了看守钻石，也混入宫中，并很受国王的信任，成了三位武官，可没有人知道他们真正的底细。

这个月亮宝石的故事在我们的军队中流传开。但士兵们只把它当成一个故事，谁都不信这事儿，而我的表兄亨卡什军官却非常相信。就在我们要对塞林加帕坦进行猛攻的前夕，他大夸海口说，等英军一旦攻下塞林加帕坦，他一定会

把这颗钻石戴在自己的手指上。我们听了只是报以一阵大笑，谁也不把这话当真。

攻打塞林加帕坦的战斗很激烈，最后，我们占领了全城，贝尔德将军亲自在尸堆里找到了替浦的尸体。

征服该城后的局面很混乱，英国士兵们找到了宫中的宝库，他们把口袋里装满了金银财宝。于是我和亨卡什都被派去维持秩序。

宝库里的秩序更是混乱，但至今还没有发生什么暴力事件。士兵们的心情都非常好，他们用粗话开着玩笑。这时，不知是谁喊了一句：“谁拿走了月亮宝石？”士兵们一听，都跟着嚷了起来。

就在这时，院子里忽然传来了一声可怕的叫声，我马上循声跑了出来。

在一扇敞开的门口，躺着两具印度武官的尸体，喊叫声是从那间屋子里传出来的。我赶快跑进去一看，只见在这间军械库的地上，一个受了重伤的印度人，正倒在一个人的脚下。那人背对着我，等他猛地转过身来我才看清，原来是约翰·亨卡什。他手里拿着一把沾满鲜血的匕首，匕首柄上嵌的一颗宝石，就像火舌般闪闪发光。那个奄奄一息的印度人指了指亨卡什手中的匕首，用土话说了一句：“月亮宝石会把灾难带给你和你的子子孙孙。”说完就死了。

这时，那些和我一起穿过院子的人都冲了进来。我的这位表兄像疯了一样，他冲我大喊：“都给我出去！留一个人在门口放哨！”然后他就拿着那把匕首向大家冲来。我们只好都退出来，我派了两个人在门口站岗就走了。那天晚上，我再没见到过他。

第二天早上，抢劫事件还是不断发生。贝尔德将军下

令，凡是当场逮捕的盗贼，不管是谁一律绞死。

就在这时，我遇到了亨卡什。他看见我，就伸出手来向我道了声：“早啊！”

我没有和他握手。

“军械库里那个人是怎么死的？他临死前指着你手里的匕首说了些什么？”我问道。

他耸了耸肩，一脸的泰然自若。

“那个印度人受了重伤，自然就死了呗！至于他临死时说的是些什么，我也听不懂。”

我认真地看着他，决定再给他一次机会。

“你就想对我说这么几句？没有别的吗？”我问。

“就这几句。”

听完后，我转身就走，从此再也没和他说过话。

我并没有亲眼看到表兄亲手杀死那两个印度人，也不能证明那个垂死人说的是不是胡话，我有的只是道义上的证据。所以我把这些事原原本本地写出来，让亲戚们自己判断一下，我讨厌的这家伙究竟是对还是错。

最后，我再提一笔，关于那个月亮宝石的印度传说，我对这事总有点迷信，我相信这个世界上好事坏事总会有报应。而且我肯定亨卡什是有罪的，我还相信那块钻石如果在他的手里，那么他活一天，就会后悔一天；如果他把那颗钻石送给别人了，那么那个人活着一天，也会后悔不应该拿这块钻石。

宝石失窃

——裘丽亚·范林达夫人的总管
迦百里尔·贝特里奇叙述（1848年）

我的一生中最喜欢看的一本书就是《鲁滨逊漂流记》。昨天，我刚把这本书翻到第一部129页上，今天这页上面的一句话就轮到我身上了。这句话是这么说的：“我现在才明白，不自量力就轻举妄动实在愚蠢。不过现在明白也太晚了。”

事情的起因是这样的，今天早上（1850年5月21日），我们夫人的外甥——费兰克林·布莱克先生来找我，说他刚从律师布罗夫先生那回来。在布罗夫先生那儿，他们谈起了两年前我们夫人丢失印度宝石的那件事，并且决定把那件事情的全部经过都写下来——越快越好。

到这时，我并没看出这件事情和我有多大关系。可他却接着说：

“特里奇，我们想出了写这个故事的好办法，那就是我们大家轮流写月亮宝石的故事，知道多少就写多少。现在，我已经找到了一封关于这颗钻石怎样变成我舅舅亨卡什财产的旧家书。下面就要写月亮宝石是怎样落到姨妈在约克郡的别墅里，又是怎么在当天晚上就不见了。贝特里奇，这件事你知道得最详细，所以就由你动手来写这个故事吧！”

弗兰克林先生已经走了两个小时了，我仍坐在桌前一筹莫展，不知从哪写起才好。看来，答应这件事对我来说，真是“不自量力就轻举妄动，实在愚蠢”。

我虽然已经 70 岁了，记性倒不差，两条腿也还听使唤。所以如果我说《鲁滨逊漂流记》是一本非常好的书，你可别当外行话。我自幼念了很多书，却独爱这部书，到目前为止，我已经看坏六本精装的《鲁滨逊漂流记》了。现在这本，还是上次我过生日，我们夫人送的呢！它真成了我的患难朋友了。每当我情绪不好，没了主意时，都会看《鲁滨逊漂流记》。就连过去老婆找我麻烦，我都用看这本书来寻找解脱。

好了，我不再多说，下面我就讲钻石的故事了。

在写钻石的故事之前，我先向你们介绍一下我们的夫人和我们的小姐，因为如果没有她们，怎么会有宝石的故事呢？

如果您熟悉上流社会，就一定会知道亨卡什府上的三位漂亮小姐。我们这位裘丽亚小姐是她们三姐妹中最小的一位，在我看来也是最漂亮的一位。我 15 岁那年就给三位小姐当小听差。后来，裘丽亚小姐嫁给了约翰·范林达爵爷。我们这位范林达爵爷也是天下少有的好人，不过就是需要一个人来照管他。

在我们这位三小姐就要成为新娘那会儿，她对约翰爵爷说：“约翰老爷，我没有迦百里尔·贝特里奇可不行。”

约翰老爷说：“亲爱的，我没有他，也不成。”

就这样，我就随着我们的三小姐一起到了她丈夫本地的公馆和庄园来了，替他们当听差。对我来说，只要能 and 女东家在一起，到哪儿都一样。

刚开始，我给安插在农庄庄头手下干活。过了几年，我就接了庄头的位置。就这样，我在那儿安下了家。这里的一切都很让我称心：有体面的位置，有个自己的小屋，晚上可以边抽烟边看我的《鲁滨逊漂流记》。可过了几年，我就发现这种生活中似乎少了点什么。

不久我就看上了那个在我屋里替我管家的塞莉娜·戈比。她人长得结实健壮，又是个单身女人，讨了她做老婆就可以不要我的饭钱和工钱，还可以白白地侍候我。经济再加上点爱情，这就是我对婚姻的看法。

得到了夫人的允许，我就跟塞莉娜提这门亲事。我的天！你猜她怎么说，她一下就答应了。

可是等到大喜的日子快来了，我却拿不定主意。我开始打听别的男人在这紧要关头的心情。他们说那个时候他们自己也巴不得不结婚。于是我拼命想解约，宁愿给塞莉娜一床鸭绒被和 50 先令。可她真是笨透了，居然不依我。

结果，从那以后我就完了。

我们这一对既算不上幸福，也算不上不幸福。我们两个人没有什么坏心眼，却总是你拦我的路，我挡你的道。比如说，我要上楼，她却偏偏要下楼；而我要下楼，凑巧我老婆又偏偏上楼。哎！婚姻生活就是这么回事！

我跟我老婆在上楼下楼的事上纠缠了 5 年，她就去世了，只给我留下个小女儿潘尼洛浦。夫人不久也失去了约翰老爷，只留下了雷茜尔小姐。

我的小潘尼洛浦，在夫人的照顾下，上学校受了教育，现在她也长成大人了，就留在雷茜尔小姐的身边作了贴身使女。

至于我，做庄头一直做到 1847 年。那年的一天，夫人

把我叫去，送给我一件亲手织的漂亮羊毛背心。她说别让我再干庄头这份重活了，让我到她的公馆里当总管，度过我的晚年。女东家如此抬举我，我真不知如何感谢才好。不过我还是和她争了一会，最后只好放弃了继续当庄头的念头，第二天就成了范林达夫人的总管了。

那天是1848年5月24日，夫人把我叫了去。

“迦百里尔，有个消息你听了一定会吃惊，弗兰克林·布莱克从国外回来了。他明天就会到我们这儿来，一直会住到下个月雷茜尔过生日。”

听了这个消息，我真高兴。弗兰克林小的时候就住在咱们夫人这儿。后来他出国了，我就一直没见过他。这位弗兰克林少爷和那些一贯抽陀螺、打坏窗子的孩子相比，倒是最乖的一个。可在我旁边的雷茜尔小姐一听我这么说，就叫道：“我一想起弗兰克林·布莱克，就气得直冒火。”

下面我就说说弗兰克林先生为什么到国外度过他的少年时代。

弗兰克林先生的母亲是夫人的大姐，在他还很小的时候，她就去世了。他的父亲布莱克先生不相信本国的学校教会能教好他的孩子，再加上他不喜欢男孩子。因此，弗兰克林就被他的父亲从我们这儿带走了，离开英国前往德国。

这个乖孩子可没把我们给忘了，他常写信给夫人和小姐，有时也写信给我。他临走时向我借走了一把刀子和七先令六便士的现款，他后来写信给我的目的，主要是想再借点钱。

他先去了德国的学校，又去过法国和意大利的学校念书。这样一来，他就成了个万事通。他会点儿绘画，会写文章，唱歌、弹琴、作曲也都会一点儿。

等到弗兰克林先生成年以后，他继承了他母亲的遗产，可没过多久，就被他花得精光。他的口袋就像个无底洞，越是有钱就越是缺钱用。不过，人们都喜欢这位活泼随和，敢作敢为的小伙子。所以，他这里住住，那里住住，这不，他又打算回来看我们了。

5月25日，星期四，我第一次看见这个25岁——已经长成大人的弗兰克林先生。

星期四是个明朗的夏天，夫人和雷茜尔小姐以为弗兰克林先生要到吃晚饭时才来，就去朋友家吃饭去了。

她们才走，门外就来了三个穿白衣服的印度人，他们手里拿着小手鼓，后面还跟着一个拿袋子的英国小孩。其中一个家伙会讲英语，他很有礼貌地请我允许他在我们夫人面前变几套戏法。

我非常客气地说夫人已经出去，并请他们走开。等他走开后，我就坐在院子里向阳的地方打起盹来。

我的女儿潘尼洛浦忽然使劲把我摇醒。原来她看见那三个印度人走到大路上耍了套惊人透顶的戏法。

开头，他们东张西望，看四下里没有人，就唧哩哇啦地说了一堆土话，然后就你望着我，我望着你，好像是拿不定主意。接着会说英国话的、为首的印度人回过身来对那个英国小孩说：“把手伸出来！”那个印度人拿了个瓶子，在孩子的掌心倒了一点像墨水一样的黑东西，摸摸孩子的头，又在他头顶上空画了几道符，接着说了声：“看。”

孩子就僵直地站着，像个木头人，眼睛盯着掌心中的墨水。

“你看到那个英国大爷了吗？”为首的印度人问。

“看到了。”小孩回答。

“那位大爷是不是只从这条路到这个公馆，不会走别的路是吗？”

“是的。”那个孩子回答。

隔了一会，印度人又问：“那位英国大爷带着它吗？”

“带着。”孩子隔了一会回答。

“那么，他是不是按约定的时间，傍晚时分到这儿来？”

孩子说：“我累了，今天什么都看不见了。”

这样，问题就算问完了。那个印度人在孩子头上画了几道符，又在孩子的头上吹口气，把他弄醒，然后他们就向镇上走去。后来，我们查出，他们就在镇上住。

潘尼洛浦急急忙忙地向我叙述完他们的谈话后，又紧张地告诫我说，事情可严重了，他们一定是要陷害弗兰克林先生。

照我看，事情并没那么严重。可女儿又提醒我注意他们问的第二个问题：“那位大爷带着它吗？”她说：“‘它’指的是什么？”

“我的乖乖，等我问问弗兰克林先生不就知道了么！”

“你以为我说笑话哪？”说完，女儿就生气地走了。

潘尼洛浦走后，我还来不及再睡，下房就传出了一片碗盏碰撞的声音，是午饭已经准备好了。接着厨娘南茜怒容满面地跑了出来，对我说人家差她去叫回罗珊娜，她肯定要误中饭啦。

“罗珊娜去哪了？”我问。

“还用说，准是在沙滩上。她早晨又犯了那头晕的毛病，请假去呼吸新鲜空气去了。我真受不了她！”南茜生气地嚷道。

“姑娘，你回去吃饭吧！我去找她，我还挺受得了她。”

说完，我就拿着手杖向沙滩走去。

罗珊娜是前不久夫人从感化院里领来的新佣人。这个姑娘有着一段悲惨透顶的故事。简单地说，就是她以前做过贼。感化院那位女管事对我们夫人说，她不是那种掠夺千千万万人钱财的盗贼。其实罗珊娜·史柏尔曼并不坏，只要给她一个重新做人的机会。夫人听后说：“我愿意给她这个机会。”于是，罗珊娜就成了我们公馆里做粗活的使女了。

至于她的底细，除了我和雷茜尔小姐之外，谁都不知道。罗珊娜自到这来后，一直以小心翼翼地干活来报答主人的恩情，并且干得很好。

不过，除了我的女儿潘尼洛浦跟她合得来之外，那班老女佣人都不喜欢这姑娘，也不知是什么原因。是因为她长得最难看，再加上肩膀一边高、一边低的缘故呢，还是因为她不爱说话，只愿意独来独往呢？

我们的公馆紧靠着海滨，四周的风景很优美。有一条小路是通往“激沙滩”的。这是一个荒凉险恶的小海湾，两堵岩壁之间，夹着约克郡一带海岸上最可怕的流沙。每当潮水一退，整片流沙都不停地抖动，因此得名“激沙滩”。我们这儿没一条船敢开到这个海湾里，村里的孩子也没人敢上这来玩。而这位罗珊娜姑娘却偏偏喜欢在这个鬼地方做活计、看书，真叫人难以相信。现在我就沿着这条小路去激沙滩，找她回来吃午饭。远远的，我就看见罗珊娜戴着那顶无边小帽，身披鼠皮斗篷，坐在海岸边，眺望着流沙和海洋。

我走过去，她见到我就把挂满泪水的脸转了过去。

“孩子，擦擦眼泪，告诉我你怎么了？”我掏出手帕递给她。

“贝特里奇先生，我是在哭那过去的时代。我总是不免